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受台风影响的提示性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受台风“菲特”影响，浙江地区普降暴雨。自 10 月 7 日下午起，许多地方出现“城市内涝”现象，宁波城区和余姚城区尤为严重，余姚城区 70%以上被淹，交通中断，断电、断水。受此影响，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在宁波和余姚的子公司，出现水泥停产、天一广场地下停车库局部受损、房产项目开发工地不同程度进水等状况。现将目前为止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子公司宁波科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位于余姚市区胜归山的厂房，相对地势较高，未发生大规模进水。但仍有部分供电设施及原料堆场等遭受影响（已与保险公司联系理赔事项）。由于余姚城区停电、相关设备需要检修，预计 10 月 15 日左右恢复生产。此事项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公司子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位于宁波市中心的天一广场，其地下停车库因暴雨导致地下水压大幅增高，致使局部受损、存在安全隐患，需封闭维修，具体维修方案相关专家正在论证过程中。按目前情况估计，此事项不会对公司 2013 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三、由于公司子公司的部分房产项目工地不同程度进水，将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特别是青林湾 6、7 期项目存在延期至 2014 年初交房的可能（不影响原购房合同约定的交付期限）。此事项可能对公司 2013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对项目整体效益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0 月 11 日